

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通識素養檢定實施要點(草案)

民國 98 年 11 月 4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討論通過

民國 101 年 6 月 11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廢止

- 一、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為評量及檢討通識教育教學目標與成效，特定訂本要點。
- 二、成立通識素養檢定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成員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組召集人及主任聘請之教師代表 6 人組成。通識教育中心將以學期為單位發予工作小組成員服務證明。
- 三、工作小組任務為檢定題目之制訂、蒐集、審訂、分類、建構及更新等工作。
- 四、四技部學生於每學年度第二學期選修分類通識課時應於期末考前參加通識素養檢定考試。
- 五、工作小組應對通識素養檢定考試成績統計結果進行分析及討論，並將研議結果提供各組做為規劃相關通識教育課程之參考。
- 六、本要點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